

广西大学农学院

关于对研究生郭丽妹做出不予受理学位申请决议的公示

根据《广西大学研究生学位工作管理办法（2020年修订）》（西大学位〔2020〕20号），研究生郭丽妹存在《办法》第六条不予受理学位申请的情形，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2021年12月6日会议审议，对研究生郭丽妹做出不予受理学位申请的决定。现予以公示。公示期为5天（2021年12月24日至2021年12月28日），有异议者请以书面形式，并署真实姓名向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反映情况。群众如实反映情况严格保密，受法律保护。联系电话：3270813。

附件：不予受理学位申请的人员名单（1人）

广西大学农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

2021年12月24日

附件：不予受理学位申请人员名单（1人）

序号	学科专业	学号	姓名	不予受理学位申请情形
1	植物保护	1517604001	郭丽妹	学位论文2次送审未通过、超过学习年限